

“十五五”时期传统文化创新发展新路径

文 | 牟聪达 肖瑶

数字经济浪潮席卷全球，承载着中华民族精神基因的传统文化，在这一时代变革中迎来“守正创新”的历史拐点，既面临着传播方式迭代、产业形态升级的机遇，也遭遇着内涵挖掘不足、区域发展失衡的挑战。“十五五”规划建议明确擘画了“推进文化和科技融合，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、信息化转型，发展新型文化业态”的战略蓝图，为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。立足“十五五”规划部署，紧扣“技术赋能、内容创新、业态升级、生态协同”四大核心路径，结合多地典型实践案例，系统剖析数字经济赋能传统文化的现实成效与深层挑战，最终从技术、版权、区域、人才四个维度提出针对性策略，探寻文脉永续与产业升级的共生之道，为传统文化高质量发展提供参考。

数字经济赋能传统文化创新的核心路径

数字经济与传统文化的深度融合，绝非技术与文化的简单叠加，而是通过技术渗透、模式革新、生态重构，实现传统文化从资源到资产再到发展优势的价值跃迁。其核心路径围绕技术赋能、内容创新、业态升级、生态协同四大维度展开，构建起传统文化现代化发展的完整体系。

技术赋能：筑牢传统文化数字化根基

数字技术是传统文化突破时空限制、实现活态传承的“基础设施”。《周易·系辞下》有言：“穷则变，变则通，通则久。”传统文化的传承也需顺应时代之变，借助数字技术实现永续发展。在文化资源保护环节，3D扫描、高精度建模等技术为传统文化遗产建立“数字基因库”，实现从“物理留存”到“数字永存”的跨越。苏州丝绸博物馆引进的“智能布光原真采集”系统，精准捕捉丝绸纹样的每一处经纬细节，构建起全国规模最大的馆藏丝绸纹样原生数据库，让濒临失传的传统纹样成为可复用、可创新的数字素材。在文化体验优化环节，以VR/AR、元宇宙等技术打造“沉浸式文化场景”，让消费者从“旁观者”变为“参与者”。此外，通过分析用户年龄、地域、兴趣偏好等数据，文化平台可实现“千人千面”的内容推送，为Z世代用户推荐融合传统元素的数字藏品、游戏皮肤；为文化研究者推送高清化的古籍文献、非遗技艺视频。如抖音平台上，著名苏绣艺术家姚建萍通过直播展示“劈丝如发”的苏绣技艺，平台借助算法将内容精准推送给对传统手工艺感兴趣的用户，累计点赞量突破百万，让这门古老技艺从“深闺雅韵”走进了“大众视野”。

内容创新：激活传统文化当代价值

内容是文化产业的核心竞争力，数字经济为传统文化内容创新提供了“新玩法”与“新表达”。正所谓“文变染乎世情，兴废系乎时序”。传统文化唯有贴合当代审美与需求，方能焕发持久生命力。一方面，传统文化元素通过“数字化解构与重组”，自然融入现代生活场景。如苏绣艺术家

姚建萍携手《王者荣耀》，在苏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的联动下，共创七夕限定皮肤“王昭君-乞巧织情”，让玩家在互动中感知传统工艺的魅力。皮肤上线后不仅获得玩家的一致好评，更在社交平台引发了苏绣文化讨论热潮，为这门千年技艺开辟了数字化传播新路径。另一方面，传统文化故事通过“数字叙事重构”，以更生动的形式触达消费者。如抖音与华策影视联合出品的微短剧《我的归途有风》，以北漂白领返乡结识四川非遗美食传承人为主线，将川菜非遗技艺、民俗文化融入温暖治愈的剧情，既展现了传统匠人精神，也探讨了传统文化与现代生活的融合之道。该剧作为2024新春档精品微短剧，在抖音平台播出后引发了广泛关注，不仅传递了非遗美食文化的魅力，更实现了“文化传播”与“内容消费”的双赢。与此同时，数字藏品的兴起，为传统文化内容赋予了清晰的“资产属性”，推动其从文化符号向可交易、可确权的数字资产转型，为传统文化资源提供了价值变现与挖掘的合规路径。

业态升级：催生传统文化产业新形态

数字经济打破了传统文化产业“线下为主、单一业态”的局限，以技术为纽带催生云演艺、数字文博、文旅融合等多元新业态，不仅拓展了文化产业的发展空间，更重构了文化传播与消费的逻辑。在演艺领域，“云剧场”“线上演唱会”成为常态，国家大剧院推出的“线上演出季”，通过超高清直播将歌剧、舞剧搬上云端，单场演出最高观看人数达1200万，既弥补了线下演出的地域限制，又为演艺行业开辟了新的收入来源。在文博领域，“数字博物馆”实现了“文物活起来”的目标，故宫博物院“数字故宫”项目堪称标杆，其通过VR技术“穿越”至乾隆花园，实现从“隔窗相望”到“身临其境”的体验升级，不仅让600岁的故宫焕发新生，更以技术创新重构了文化遗产的传承范式，让深藏宫闱的文明密码以更轻盈的姿态走向世界。

生态协同：构建传统文化发展新格局

传统文化创新发展需多方协同，数字经济则为这一生态搭建起了高效连接纽带，打破主体间壁垒，实现了资源精准对接与价值共创。政策与平台层面，政府借助数字纽带整合资源、赋能市场。如深圳市龙岗区龙城CC创意街区依托数字平台，构建“政府+国企+社会主体”协同模式，政府负责政策引导与公共服务配套，企业主导市场化运营，快速聚合高校、艺术家、商户等多方力量，两年内举办近200场非遗体验、传统美学工作坊等活动，获评“广东省文旅消费新业态热门场景”，成为政企协同典范。企业与机构层面，数字纽带串联起“文化资源+技术赋能+学术支撑”链条。如河南省安阳市“殷契行止”甲骨文AI智能体，通过数字技术打通高校学术研究、科技企业技术开发、政府资源统筹的协作通道，构建起全球最大的甲骨文多模态数据集，借助微信小程序实现公众互动与专业研究双重功能，让古老文字焕发新生。用户参与层面，数字纽带推动传统文化从“被动接受”转向“主动共创”。如龙城CC创意街区数字平台服务近2000人次，让文化创新真正扎根于人民群众之中，实现“文化属于人民，文化服务人民”的核心目标。

数字经济赋能传统文化面临的挑战

尽管数字经济为传统文化创新发展开辟了广阔空间，但在实践落地过程中，受技术应用深度、制度保障力度、资源分配均衡性及人才供给质量等多重因素制约，仍面临一系列现实挑战，这些问题直接影响传统文化价值的充分释放，需重点关注并破解。

“重形式包装，轻内涵挖掘”的同质化困境

部分地区与企业对数字技术的应用仍停留在“工具化嫁接”层面，未能与传统文化核心内涵深度融合，陷入了“技术喧宾夺主”的误区。比如，一些非遗数字化仅拍摄工艺流程，未将核心技艺拆解为可复用的数字素材库，无法支撑后续跨界创新。当前文化产业数字化进程中，内容同质化与技术应用表层化已成为突出瓶颈，大量产品堆砌VR/AR形式却忽视文化内核传递。这种“技术大于内容”的现象，既无法让用户感知传统文化的精神价值，还易引发审美疲劳、造成认知偏差，违背“科技赋能文化传承”的初衷。

“确权难、维权贵、监管弱”的链条式障碍

传统文化数字资产的版权保护体系尚未完善，从确权到维权的全流程均存在堵点，制约产业健康发展。传统文化资源大多具备“集体创作、世代传承”的特性，版权归属难以精准界定，既有资源无明确原创主体，也有因传承谱系模糊导致权利主体追溯困难，直接影响数字资产的确权登记效率。与此同时，数字资产“易复制、易传播、易篡改”的特性，使侵权行为更具隐蔽性，如侵权方通过修改纹样细节、

更换配色等方式规避识别，权利人需耗费大量时间比对证据，维权周期长，且需承担较高的公证费、律师费，即便胜诉也多为小额赔偿，维权成本与收益严重失衡。此外，数字文化消费领域的信息泄露、侵权盗用问题频发，需强化从资源采集、资产登记到交易流转的全生命周期版权管理。

“东强西弱、城乡有别”的资源配置鸿沟

数字经济与传统文化融合发展呈现显著的区域不均衡特征，“东强西弱”格局客观存在，城乡差距也较为突出，这种失衡本质是资源配置、产业基础与创新能力的多重差距叠加。从产业布局看，数字文化企业多聚集于北上广深杭及苏甬等长三角、珠三角核心城市，这些企业资金充足，能对接高校科研资源形成创新合力，成为传统文化数字化转化的标杆。资源开发层面差距更明显，江浙等地非遗数据库完善、数据量大质优，可为创新提供坚实支撑；而西藏等西部地区非遗数据库完整性、系统性不足，大量民族文化与非遗资源因缺乏开发能力仍处于“沉睡”状态，部分中西部地区数字化尝试也因运营理念落后、缺乏跨界渠道，难以触达受众。同时，城乡之间的差距不容忽视，城市凭人才技术优势快速推进创新，乡村则因人才与平台短缺，传统文化资源数字化进程缓慢，面临“后继乏人”与“传播无力”的双重困境。

“懂文化、通技术、善运营”的复合型人才缺口

传统文化数字化发展亟须“既懂文化，又懂技术，还懂市场”的复合型人才，但当前人才供给与需求严重错配。一方面，传统文化领域从业者（如非遗传承人、文博研究员）多深耕文化领域，对数字技术的应用能力不足，难以独立完成文化资源的数字化转化。另一方面，数字技术领域人才（如程序员、产品经理）对传统文化的认识多停留在表面，设计产品时易忽视文化细节。超七成文化企业认为，高质量的数字文化产品供给不足的核心原因是复合型人才短缺。可以说，人才短缺直接导致传统文化数字化项目开发效率低、产品质量参差不齐，成为产业升级的关键瓶颈。

“十五五”时期推动传统文化创新发展的策略建议

“十五五”时期是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，要以“问题为导向、目标为引领”，从技术创新、版权保护、区域协同、人才培养四个方面发力，推动数字经济与传统文化深度融合，实现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。

加强技术创新，以技术深度赋能文化内涵表达

技术创新是破解“重形式、轻内涵”问题的核心抓手，需推动数字技术从“工具应用”向“价值赋能”转型，实现文化内核与技术形式的有机统一。一是突破关键技术瓶颈。设立国家级“传统文化数字化专项基金”，引导高校、科研机构与文化企业组建产学研创新联合体，重点研发传统文化

元素智能提取、数字资产轻量化呈现、区块链确权简化等关键技术，降低传统文化数字化转化门槛。二是打造示范应用标杆。在全国范围内遴选文化遗产地、非遗集聚区、文博单位等，建设一批“传统文化数字化示范基地”，重点推广VR/AR沉浸式体验、数字藏品合规开发、文旅数智融合等成熟模式，支持敦煌、故宫等重点单位探索“元宇宙文化场景”建设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实践经验。三是建立科学评价机制。构建“传统文化数字化项目评价体系”，将文化内涵挖掘度、用户文化认同度、创新价值转化度作为核心评估指标，引导数字博物馆、非遗数字化项目等增加文物故事解读、互动体验设计等内容，杜绝技术表层化应用，真正实现“技术为体、文化为魂”。

完善版权保护，建立全链条闭环式保障体系

版权保护是传统文化数字化可持续发展的制度基石，需针对“确权难、维权贵、监管弱”的问题，构建覆盖全流程的版权保障机制。一是优化确权登记服务。推动建设“国家级传统文化数字资产确权服务平台”，整合版权登记、区块链存证、权利公示等功能，实现“一次申报、多渠道确权”。针对民间故事、传统纹样等集体性文化资源，探索建立“政府代登记+授权使用”机制，由地方文化主管部门牵头完成权利梳理与登记，再通过规范流程授权企业合规开发。二是强化全流程监管力度。运用大数据、图像识别、区块链溯源等技术，构建“数字文化资产监管平台”，对传统文化元素的采集、使用、交易等环节进行动态监测，建立侵权行为预警机制，及时防范未经授权挪用、篡改传统元素的行为。三是降低维权成本。设立“传统文化版权维权援助中心”，为非遗传承人、中小文化企业提供免费法律咨询、证据固定、维权指引等服务；推动建立文化版权快速仲裁机制，简化非遗纹样侵权、数字藏品盗版等纠纷的处理流程，缩短维权周期，降低维权成本，为传统文化创新发展筑牢制度防线。

增进区域协同，构建均衡化联动发展新格局

区域协同是破解“东强西弱、城乡有别”的关键路径，需通过资源整合、政策倾斜、特色培育，推动传统文化数字化发展从“单点突破”向“全域协同”转型。一是搭建跨区域合作平台。建立“东部数字技术+中西部文化资源”结对合作机制，组织东部优质数字文化企业、科研机构与中西部文化单位开展深度合作，联合开发具有区域特色的数字文化产品，实现技术优势与资源优势互补。二是加大中西部扶持力度。重点支持中西部地区完善文化场馆、非遗集聚区的数字基础设施，推动5G网络、算力节点向重点文化区域覆盖；在中西部文化资源富集地区，规划建设一批“传统文化数字化产业园区”，给予税收优惠、资金补贴、人才引入等政策支持，培育本地数字化运营主体。三是培育区域特色品牌。

引导中西部地区立足本地文化资源禀赋，发展差异化数字文化产业，如云南聚焦民族非遗开发数字藏品，陕西打造秦腔云演艺平台，贵州推进苗族银饰纹样数字化创新，形成“东有数字文博集群、西有特色非遗IP”的区域发展格局，避免同质化竞争，推动全国传统文化数字化均衡发展。

强化人才培养，打造复合型高素质人才队伍

人才是传统文化数字化发展的核心支撑，需构建“高校培育、职业培训、高端引进”三位一体的供给体系，破解“懂文化、通技术、善经营”的复合型人才短缺问题。一是优化高校人才培养体系。支持全国部分具备条件的高校开设“文化数字创意”“非遗数字化保护”“文化数据管理”等交叉学科专业，课程设置涵盖传统文化研究、数字技术应用、市场营销运营等核心模块，增设“传统工艺数字化设计”“文化IP运营实务”等特色课程，定向培养复合型专业人才。二是开展精准化职业培训。实施“传统文化从业者数字赋能计划”，每年组织开展大规模数字技能培训，针对非遗传承人重点培训直播传播、数字藏品运营等实用技能，为文化企业员工开展区块链确权、数字内容制作等专项培训，提升现有从业者的数字化应用能力。三是加大高端人才引进力度。制定“传统文化数字化高端人才专项引进计划”，为文化与技术跨界高端人才提供住房保障、科研经费、项目支持等优惠政策；建立“传统文化数字化人才智库”，邀请国内外行业专家提供咨询指导，打造一支高素质、专业化的复合型人才队伍。

结束语

“求木之长者，必固其根本；欲流之远者，必浚其泉源。”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命脉，数字经济是新时代的发展引擎，二者的深度融合，为传统文化创新发展开辟了广阔天地。“十五五”规划建议的提出，为这一融合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。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，我们要牢牢把握数字经济发展趋势，以技术创新为动力、以版权保护为保障、以区域协同为支撑、以人才培养为基础，推动数字经济与传统文化深度融合，让传统文化在数字时代“活起来、火起来、强起来”。相信在“十五五”规划建议的指引下，传统文化必将焕发更加璀璨的光彩，以崭新面貌融入现代生活，成为文化经济增长的新引擎，为文化强国建设注入源源不断的活力，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强大的精神力量，让千年文脉在数字时代永续传承、生生不息。

作者简介：牟聪达 中共中央党校（国家行政学院）

肖瑶 中共辽宁省委党校

责任编辑：王子祺 投稿邮箱：zhouhl@staff.ccidnet.com